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黄文灿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 致。

特别提示:

持有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622,246 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8%)的股东、副董事长、执行总裁黄文灿先生计划在本 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405,56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943%。

黄文灿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系其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 构及持续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副董事长、执行总裁黄文灿先生出具的《减持计 划告知函》,因其个人资金需要,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 部分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 1. 股东名称: 黄文灿
- 2. 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黄文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22,2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 本次减持计划具体安排
- 1. 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要:
- 2. 股份来源: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 份部分)及二级市场买入;
- 3. 减持数量及比例: 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405,562 股,即不超 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5.00%, 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943%;
 - 4. 减持方式: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

- 5. 减持期间: 自本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实施(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敏感期,则不减持);
 - 6. 减持价格: 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的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文灿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承诺的情形。其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 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三、相关风险提示

- 1. 黄文灿先生将根据公司股价情况及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在减持期间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是否实施以及是否按期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2. 黄文灿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以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3. 黄文灿先生在减持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4.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黄文灿先生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